

消費者委員會就醫院管理局藥物名冊
呈交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書

引言

1. 消費者委員會樂於就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對於提高藥物名冊透明度的建議措施提出意見。

擬予檢討的新藥名單

2. 消委會支持醫管局定期把藥物諮詢委員會檢討的新藥名單，上載至其互聯網網站，讓公眾知悉。另一方面，消委會認為局方可考慮將有可能移除的藥物名單，亦一併上載至其網站，同時接受公眾就該等新藥及現有藥物提交意見，讓公眾有機會對名單藥物的增刪作出陳述供藥物諮詢委員會參考。

檢討新藥決定和經檢視的資料的發放

3. 消委會贊同醫管局把藥物諮詢委員會的決定及相關的參考文獻資料，上載至該局的網站供公眾瀏覽。本會建議該局考慮同時公布其決定背後的原因，及就適當的個案透露何時會再對同一藥物重新進行檢討。

公眾的參與

4. 消委會知悉醫管局藉周年諮詢會及由醫管局行政總裁定期與病人代表會面，聽取病人方面的意見。就藥物名冊而言，消委會認為上述的諮詢及會面時間應配合藥物諮詢委員會定時評估新藥物的時間表，令病人或病人團體的意見得以適時反映，消委會重申上述第 2 段的建議，希望醫管局收集公眾對藥物名單的意見，使藥物諮詢委員會亦將公眾的訴求考慮在內。

消費者委員會

2011 年 6 月 8 日